

# 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PPP项目

## 资格预审文件

项目编号：HCBYZF-2019-031R

采 购 人：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8月



# 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PPP项目

## 资格预审文件

项目编号：HCBYZF-2019-031R

采 购 人：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8月

##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 3 -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 10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 14 -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 17 -

#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委托，对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以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合作期满移交的社会资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欢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设立、有相关服务经验的法人，参加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特将本项目资格预审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
- 2、项目地点：儋州市那大城区
- 3、项目实施机构：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 4、项目投资规模及建设内容：

4.1、投资规模：本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8124.38 万元，其中工程费为 6480.3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1154.08 万元（含征地费 128.74 万元），预备费为 381.7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8.23 万元。最终投资规模以儋州市人民政府审定的竣工决算值为准。

4.2、建设内容：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批复，本项目建设内容共涉及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115 座公厕，其中原有公厕 45 座（拆除 5 座、拆除重建 15 座、升级改造 11 座、现状保留 14 座），新建公厕 70 座。本项目建成后，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内将拥有 110 座二类及以上公厕提供公共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 4.2.1 拆除

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专项规划》重新进行合理布局，儋州市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原有公厕中有 5 座需拆除并修复路面。

### 4.2.2 拆除重建

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专项规划》、《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儋州市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原有公厕中有 15 座公厕需拆除后按照二类公厕标准在原址上重建。

#### 4.2.3 升级改造

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专项规划》、《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儋州市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原有公厕中有 11 座公厕需在原公厕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其中 5 座升级改造为一类公厕、6 座升级改造为二类公厕。

#### 4.2.4 现状保留

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专项规划》、《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儋州市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原有公厕中有 14 座公厕现状已达到二类公厕标准，进行现状保留（其中包含在本项目建设期内由市园林局自行组织建设的 6 座公厕）。

#### 4.2.5 新建

依据《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GB/T50337-2018）、《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 27-2012）、《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等规范要求，并结合那大城区实际情况以及儋州市开展“一创两建”活动要求，根据《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专项规划》，儋州市那大城区（含西联居、两院）需新建公共厕所为 70 座，其中一类公厕 21 座、二类公厕 49 座。

为积极响应 2016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 号）以及 2018 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海南省建筑产业现代化（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2018-2022）》（琼建科〔2018〕127 号）等文件的要求，本项目由拆除重建公共厕所 15 座中选取 5 座，新建公共厕所 70 座选取 14 座采用装配式骨架板材建筑即钢筋混凝土结构体系进行建设，其余拆除重建以及新建公厕均采用砖混结构进行建设。

5、采购需求及项目运作模式：本次采购为选择本项目的社会资本。项目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ROT（改建-运营-移交）模式进行运作。通过本次采购活动在确定中标社会资本后，由社会资本独资成立 PPP 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期末移交等工作。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含设备、设施、配件）以及项目的运营维护权无偿移交给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或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并保证项目设备、设施的完好、可用。

6、资金来源：项目公司由中标社会资本依照《公司法》在儋州市行政区划范围内独资注册成立。中标社会资本出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设定为与项目资本金（金额）一致，出资比例为 100%（即人民币 1640.96 万元）。中标社会资本应当以货币资金出资，注

册资本所使用资金须为企业自有资金。因中标社会资本使用债务性资金导致项目的不合规风险由中标社会资本自行承担，项目实施机构/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有权向中标社会资本追究违约责任并要求赔偿。

7、合作期限：本项目整体合作期为 29 年 5 个月（整体采用“N+29”模式），其中建设期 5 个月，运营期 29 年。原则上，项目总体建设期不超过 5 个月。

8、项目回报机制：可行性缺口补贴。

儋州市人民政府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公共服务设施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项目公司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可行性缺口补贴。同时，经儋州市人民政府同意并由项目实施机构/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与项目公司签订《PPP 项目合同》后，项目公司有权通过开展广告运营、商业化店铺、消费品售卖、共享服务、城市配套设施运营、市场化业务承接等商业经营活动获得使用者付费。

## 二、对社会资本的资格要求

1、社会资本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须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2、主体要求：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有效存续的独立企业法人，且各企业法人与采购人及为完成本次采购的采购文件所委托的咨询机构、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信誉要求：（以《投标人诚信承诺书》形式提供）

(1) 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

(2) 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本项目投标期间未被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

(3) 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级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中无不良记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在资格预审阶段，资格预审申请人应当知道且应当完成响应以下《PPP 项目合同》中部分条款的内容，并须在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

1、关于转包、分包：《PPP 项目合同》10.4（4）“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在项目合作期内不得将所获得的本项目授权出租或以任何形式转让、承包给第三方。”

2、关于运营期内新增及拆除公厕：《PPP 项目合同》30.2（3）“特殊情况下的支付计算：儋州市人民政府享有在合作期间根据城市社会经济发展需要进行增加或减少项目建设数量、建设内容、建设标准以及调整运维内容和标准的权利。若项目建设和运维数量、内容、标准进行调整，中标社会资本及乙方须无条件接受，不得追究儋州市人民政府任何责任。

A、需增加项目建设数量的，在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增加部分完成竣工验收手续当年起，以增加当年至项目整体合作期满之间的年限为增加部分的运营年限：

如增加的建设内容具备开展商业活动条件即可获得使用者付费的，其使用者付费以 30.1.2 约定计算，在其运营年限内获得的使用者付费合计可覆盖其建设投资的，增加部分以中标商务条件计算可行性缺口补贴后，纳入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如增加的建设内容不具备开展商业活动条件即无法获得使用者付费的，按照本项目的中标商务条件以增加部分的投资本金+资金回报进行等额本息计算，且运维绩效服务费以中标商务条件计算后，一并纳入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

B、需减少项目建设数量的：如减少的建设内容具备开展商业活动条件即可获得使用者付费的，其减少当年至项目整体合作期满之间可获得的使用者付费剔除后仍可覆盖项目整体建设投资的，则自减少当年起，该部分的资金投资回报不再计取，运维绩效服务费以中标商务条件、减少数量计算后，从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剔除。其减少当年至项目整体合作期满之间可获得的使用者付费剔除后无法覆盖项目整体建设投资的，则差额部

分以减少当年至项目整体合作期满之间的年限为计算年，按照本项目的中标商务条件以投资本金差额+资金回报进行等额本息计算，纳入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同时运维绩效服务费以中标商务条件、减少数量计算后，从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剔除。如减少的建设内容不具备开展商业活动条件即无法获得使用者付费的，自减少当年起，该部分的资金投资回报不再计取，运维绩效服务费以中标商务条件、减少数量计算后，从本项目政府支出责任剔除。”

**3、关于运营期履约保函：**《PPP 项目合同》28.1 “出具运维移交履约保函：乙方在项目进入运营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应向甲方出具一份由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甲方可接受的、不可撤销的运维移交履约保函，作为其履行运维、维护、移交义务的保证。保函的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8,000,000.00）。运维移交履约保函应至少每两年更新一次，作为其履行本合同项下项目设施维护义务、保证期义务及移交义务的保证。分期提供保函时，下一期的保函必须在上一期保函结束前一个月提供，以确保保函的继续有效。最后一次保函在完成项目各项移交手续之日起的届满六个日历月之日解除。”

**4、关于价格调整机制：**《PPP 项目合同》30.3.1 “价格调整机制：资金投资回报的计算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届时最新的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计算。对于运维绩效服务费基准单价的调整，运营期内根据经济环境变化与市场趋势变化，参考通货膨胀率等因素，将设立定期调价公式的方式进行双向调节，原则上运营期前三年内不作调整，运营期第四年起当 PPI、CPI 指数成本变化导致运营维护费用变化幅度合计超过 5%的，可由乙方向市政府申请进行第一次调整，此后每两年可申请调整一次；当 PPI、CPI 指数成本变化导致运营维护费用变化幅度合计低于 5%的，运营维护费用不做调整。经市政府同意后，每年运维绩效服务费根据调价后的运维绩效服务费标准及审计结果进行结算。每次调价工作自价格调整年前一年的 11 月 1 日开始，由主张调价的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并附运营成本和收入增加或减少的详实依据。在通知发出后 30 日内，由儋州市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对可行性缺口补贴调整进行协商。确需调整的，按照调价公式对项目可行性缺口补贴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可行性缺口补贴价格自每个价格调整年的 1 月 1 日起执行。

第 4 年对运维绩效服务费进行第 1 次调价。第 n 次调价下：

$$P_{2n+2} = P_{2n} * \{ C_1 * (PPI_{2n+1} * PPI_{2n}) + C_2 * (CPI_{2n+1} * CPI_{2n}) \}$$
 (n=1 公式如，2, 3, 4) 其中：P<sub>2n</sub> 表示上期调整后运维绩效服务费；P<sub>2n+2</sub> 表示当期调整后运维绩效服务费；调价系数 C<sub>1</sub>、C<sub>2</sub> 依次对应的是材料、人工各自占维护费用



的权重，其中 C 1 =50%、C 2 =50%。PPI、CPI 分别指的是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海南省全年平均生产者价格指数、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同期为 100%）。

如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行业标准发生变化导致乙方运行成本增加导致项目运营收入增加或减少，则应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协商调整。”

#### 四、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采购人将依法组建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根据《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对各申请人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并确定资格预审合格人名单。资格预审合格人达到 3 家或 3 家以上，方可进入本次采购活动下一环节。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不足 3 家的，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调整资格预审公告内容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项目经重新资格预审后合格社会资本仍不够 3 家的，可以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 五、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1、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 19: 30 至 2019 年 9 月 3 日 17: 30（北京时间，下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2、资格预审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200.00 元（售后不退，递交申请文件现场缴纳）。

#### 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 年 9 月 19 日 8:30 ，开标地点为海南省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室 2（海南省儋州市迎宾大道怡心花园 D15 栋商铺二楼）。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不予受理。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儋州市（<http://zw.hainan.gov.cn/ggzy/dzggzy/>）、儋州政务网上同时发布。

#### 八、其他

1. 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下载、购买电子版的资格预审文件；
2. 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3. 未详事宜可咨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 如因采购人资料等原因而引起采购活动时间变动，采购人将及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进行通知。

##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地 址：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东风路老市委大院 30 栋

联 系 人：朱益龙

联系电话：0898-36970186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1205 室

联 系 人：张工

联系电话：0898-68568122

2019 年 8 月 27 日

##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
2	项目编号	HCBYZF-2019-031R
3	采购人	采购人：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地址：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东风路老市委大院 30 栋 联系人：朱益龙 联系电话：0898-36970186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1205 室 联系人：黄工 电话：0898-68568122
5	申请人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7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送达地址	截止时间：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前 10 天 送达地址：网上发布
8	采购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9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0	采购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1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	纸质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PDF 格式）
1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装订要求	胶装成册
1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封和标记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分别密封包装后再整体封装，在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的每个密封袋和整体封装上注明采购人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申请人名称（全称）及“正本”、“副本”或“电子版文件”等，并注明“资格预审前不得启封”字样，文件应密封完好，封袋上应有单位公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并在密封处加盖

		骑缝章。
15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019年 9月19日 8时30分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审查地点	海南省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室 2（海南省儋州市迎宾大道怡心花园 D15 栋商铺二楼）
16	审查委员会的组建	审查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2人，评审专家 5人。
17	资格审查方法	合格制

## 申请人须知正文

### 一、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 1、申请人资格要求详见资格预审公告。
- 2、申请人必须回答资格预审申请书及附件中提出的全部问题，任何缺项将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 3、申请人须递交与其资格审查有关的资料，担保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书及有关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如申请人弄虚作假，骗取投标资格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竞标资格，已成交的成交结果无效。
- 4、申请人必须提交与资格预审有关的资料，并及时提供对所递交资料的澄清或补充材料，否则，将可能导致其资格预审不合格。
- 5、申请人应按照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盖章（单位公章）签署（印鉴）密封，否则其资格预审不合格。
- 6、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集中评审。

### 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按照第三章制作并装订成册）
  - （1）企业工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资审时另备一份随身携带）；
  - （4）提供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 （6）主体要求承诺函原件；
  - （7）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原件；

(8) 其他资料。

注：上述要求提供原件的，应将其复印件装订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并加盖公章，对应原件带至资格预审现场核查，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主体要求承诺函的原件、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原件外，其他原件待资格预审结束后退还；其余各项资料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应装订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并加盖公章。

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文件一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内容须与申请文件正本完全一致，为 PDF 格式。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或蓝色墨水打印或书写，全套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处签署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4、申请人应将全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密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分别密封包装后再整体封装，在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的每个密封袋和整体封装上注明采购人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申请人名称（全称）及“正本”、“副本”或“电子版文件”等，并注明“资格预审前不得启封”字样，文件应密封完好，封袋上应有单位公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

5、如投标申请的申请书及相关资料未按本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资格申请。

6、以上材料应按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按预审文件要求带原件的应带原件备查。

7、以上内容不能缺项，有一项没有或不符合要求，将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需提供原件的如不能提供原件，则视为无此项内容，将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

8、对申请人的资格预审将根据（但不限于）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及其澄清进行。该文件及澄清应能证明投标申请人满足该资格预审文件及附表中所列标准即为资格预审合格。

### 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提交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必须按资格预审公告中列明的时间、地点送至代理机构，逾期不再受理，将被认为已自动放弃。联系方式见资格预审公告。

2、投标申请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准确、详细，以便采购人做出正确的判断。

如果没按要求在资格预审文件中提供具体证明材料，可能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对于提供虚假材料而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随时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将提交有关部门追究其责任。

3、本资格预审规定使用语言为中文。

#### 四、资格预审评审办法

1、本项目资格预审的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并成立评审小组，负责 PPP 项目采购的资格预审和评审工作。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中至少应当包含 1 名财务专家和 1 名法律专家。

2、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初步审查不予通过：

-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盖章、签署（印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资格预审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4) 投标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的或虚报、瞒报有关材料的；
- (5) 未如实提供投标人违法记录信息，被限制投标情况的；
- (6) 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资料中有一项或多项为无效的；
- (7) 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对本标段提交了两份或多份申请文件，其中内容不一致的；
- (8) 授权委托人未到场或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的。

3、除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应当退还的文件外，申请人所递交的全部文件均按保密文件处理，并不予退还。

4、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

5、资格预审通过的申请人名单将在发布预审公告的媒体上公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

6、通知与确认

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信件、传真、邮件等）向所有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在接到该通知后，应在该通知上确定的时间前，以书面方式（传真或当面递交）向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通知。如逾期未收到该项确认，则无论该申请人资格预审通过与否，将被认为放弃本项目的下一步采购。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审查因素和标准
2.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初步审查标准</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初步审查不予通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盖章、签署（印鉴）；</li> <li>(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li> <li>(3) 资格预审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li> <li>(4) 投标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的或虚报、瞒报有关材料的；</li> <li>(5) 未如实提供投标人违法记录信息，被限制投标情况的；</li> <li>(6) 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资料中有一项或多项为无效的；</li> <li>(7) 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对本标段提交了两份或多份申请文件，其中内容不一致的；</li> <li>(8) 授权委托人未到场或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的；</li> <li>(9)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对采购人的权利提出削弱性或限制性要求，或对申请人的责任义务提出实质性修改的。</li> </ul>
2.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详细审查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体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且合法存续。</li> <li>(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并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li> <li>(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li> <li>(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li> <li>(5) 申请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日期为资格预审公告之后加盖公章）</li> <li>(6) 信誉。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本项目投标期间未被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中无不良记录。（提供承诺函）</li> <li>(7) 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li> </ul>

# 资格审查办法

## 1. 审查办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只有符合本章第 2.1 款和第 2.2 款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才可通过资格预审。

## 2. 审查标准

###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和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和办法前附表。

## 3. 审查程序

### 3.1 初步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审查要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审查要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 4. 审查结果

#####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变更采购方式

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家的，采购人应调整资格预审内容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项目经重新资格预审之后申请人仍不够 3 家的，采购人可以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附：投标申请文件格式。各投标申请人必须按如下格式填写投标申请文件，不够时可按相同格式扩展。可直接在本表中填写，亦可重新打印。

# 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书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三、书面声明函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五、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六、主体要求承诺函
- 七、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
- 八、其他资料

## 一、资格预审申请书

致：儋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1、根据贵方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HCBYZF-2019-031R）的资格预审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申请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基于对资格预审文件做了检查和充分的理解，本申请书签字人在此以                （项目名称）中申请人身份，向你方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本函后附有关以下内容的文件：

- （1）资格预审申请书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3）书面声明函
- （4）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5）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6）主体要求承诺函
- （7）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
- （8）其他申请人资格证明材料。

3、我方授权你方调查、审核我们递交的与此申请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申请书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该申请书还将授权给提供与申请有关的证明资料的任何个人或机构及其授权代表，按你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相关资料，以核实本申请中提交的或与申请人的资金来源、经验和能力有关的声明和资料。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我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详细资料。

5、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5.1、申请文件只能对本申请文件中的某些相关方面进行必要的更新和深化、细化，而不能有实质性的改变，从而降低申请人的标准，除非这些改变是经过采购人同意的。

5.2、你方保留如下的权力：

5.2.1、更改本项目的规模和金额，在这种情况下，项目后续采购仅面向能满足变更后要求的供应商；

5.2.2、依法废除或接受任何申请，取消资格预审和废除全部申请。

5.3 你方及你方代理将不对其上述行为承担责任，亦无义务向申请人解释其原因。

6、下述签字人在此声明，申请书中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人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企业类型：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书声明：\_\_\_\_\_（申请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资格预审有关的事务。

授权期限：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特此声明。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

（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日期：        年        月        日



### 三、书面声明函

#### 3-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企业近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企业人员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3-2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

3、我方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本项目投标期间未被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

4、我方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中无不良记录。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电话	传真
企业性质		营业执照编号	
注册资金		发证机关	
职工人数	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行政人员数：		
公司主要 业务综述			
<p>组织机构框图</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height: 150px; margin-top: 10px;"></div>			

本表后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申请人所在地已实行“三证合一”，则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五、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格式自拟)

## 六、主体要求承诺函

（申请人承诺已自行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认为其自身已满足本项目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主体要求，具备作为本项目项目公司股东的资格和条件，并自行承担与此相关的法律、经济责任。该承诺函以书面形式出具，格式自拟但须包含前述承诺内容。）

## 七、同意《PPP 项目合同》部分条款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采购人在《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资格预审文件》中第一章所描述的关于“转包、分包”、“运营期内新增及拆除公厕”、“运营期履约保函”、“价格调整机制”等《PPP 项目合同》中 4 项条款的全部内容。

现我方郑重承诺：若我方取得儋州市那大城区公共厕所工程 PPP 项目的社会资本投标资格，并有幸成为本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我方将对以上 4 项条款的合同内容完全响应。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八、其他资料